

## 河北省承德地区法轮功学员陈艳秋被绑架信息

【明慧网】2024年7月12日，陈艳秋被绑架，至今未归，警察未出示逮捕证、警察证、没穿警服、没有搜查证，未出示扣押清单。陈艳秋被绑架10天后的22号，经家属索要手续，在无法推托的情况下，后补了一张拘留通知书，而且日期写错成22日，后又涂改为12日。

陈艳秋是12日早上7点左右被绑架的，拘留通知书写的是晚18时，家属索要扣押清单，警察不给。家属问这个案件是哪里操作的，警察一会儿说承德市公安局，一会儿说承德县公安局，一会儿又说冯营子派出所办的，一会儿又说高新区分局办的，一会儿又说互相协助办案。手续都是在冯营子派出所出具的，拘留证上的印章是承德县公安局的。其中参与迫害人员：

承德市高新区国保大队队长：毛凯 电话：19331494131  
负责侦查、组卷警察：陈艳斌◇

你知道吗

## 法轮功在中国一直是合法的

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相反，《宪法》保障公民的信仰自由。在宪法之下，是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的基本法律和其他法律（统称法律）。翻遍中国法律，也找不到法轮功违法之说。

中共一直以“利用×教破坏法律实施罪”起诉法轮功学员。可是究竟破坏了哪部法律的实施？中共人员说不出来。◇

## 河北省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简讯

### 河北唐山玉田法轮功学员徐翠云被劫入西青看守所

2024年7月17日上午9点，唐山玉田法轮功学员徐翠云在儿子家看孩子。天津西青区张家窝镇派出所四个警察闯入徐翠云儿子家中，将徐翠云、张德林绑架，从家中抄走一本《转法轮》、一部学法用的手机，一个小音箱（炼功用的）。当天晚上，张德林回家，徐翠云被劫持到西青看守所非法刑事拘留，后取保候审，于7月29日晚回家。

### 河北省唐山市李保红被非法拘留 正在申请复议中遭威胁

河北省唐山市58岁法轮功学员李保红，于2024年1月16日晚5点左右，因不明真相的人诬告，被高新区火炬路派出所绑架，1月17日晚9点左右，被非法抄家，抢劫走大法书籍、资料及100元现金等财物。继而，李保红被违法行政拘留14天。出来后，李保红申请行政复议，历时4个多月，现在行政复议过程中，正在遭到多方恐吓威胁。

### 河北省宽城县法轮功学员郭占龙、徐小华夫妇等被绑架情况

2024年7月12日晨4点多钟，公安国保警察马菲、李东生带领宽城镇派出所所长、承德市公安国保等6人，闯入河北省宽城县法轮功学员郭占龙、徐小华夫妇家，把供奉大法师法像的房屋玻璃砖砸碎，将里面的大法书、大法师法像、小音响等抢劫一空，把夫妇二人带走。同时，被绑架的还有宽城县大石柱乡西梨园村的白翠华、孔令娟、刘树阁。

其因是：大约4-5月份，外地有几个同修开车来本地交流，他们开的车被国安定位到学员家小区，才被绑架。现白翠华当日被送往承

德市，徐小华、孔令娟被拘留14天，郭占龙、刘树阁因体检血压高已回家。

### 华北石油第二采油厂治安保卫大队、冀中公安局人员迫害法轮功学员李金双

华北石油第二采油厂治安保卫大队（综治办）、河北省冀中公安局霸西分局警察非法闯入法轮功学员李金双家，非法抄家，抄走大法书籍、笔记本电脑、电动车钥匙并把李金双绑架到第二采油厂治安保卫大队（综治办）非法审讯，还打电话要挟其家人交一万元赎人，否则拘留。家人不配合他们。后他们又把李金双送入任丘行政局治所检查身体，结果李金双出现病症状态，他们只好把人送回家。

### 河北省保定市涞水县警察多次骚扰法轮功学员吴殿华

2024年5月14日下午3点多钟，警察到东南租吴殿华村，打听吴殿华家，村民们都说不知道。没过几天，他们又到县城她儿子家，家人没给开门。

6月份的一天晚上八点多钟，警察又到县城她儿子家骚扰，吴殿华不在，她儿媳给开的门。两个警察问她儿媳：你妈还炼功吗？她儿媳问：找我妈有事吗？警察说：给你妈拍照。

7月16日晚上九点钟，俩警察又到她儿子家骚扰。她不在儿媳给开的门，没找到吴殿华，给她儿媳拍照。她儿媳说：你们不要再来我家了，你们一来吓的孩子不敢在家。他们说我们也不想来没办法，为了完成任务。◇

停止迫害



# 曝光河北省女子监狱的恶行

【明慧网】河北省女子监狱位于石家庄市，凡是在河北省内遭非法判刑的女性法轮功学员，一般都被劫持到此监狱迫害。

河北女监的狱警积极执行“上边给的转化任务”，每个监区都有一套方案迫害法轮功学员。具体迫害手段为：暴打、体罚、长期不许坐、单腿站立、不让吃饱等多种手段，比如，利用犯人将不“转化”的法轮功学员拖入厕所（因厕所没有摄像头）围殴，几个犯人将法轮功学员推到墙角挤压、扇嘴巴、用厕所刷子往嘴里塞、用抹布堵嘴、摁到地上往身上浇水、大冬天穿着湿衣服湿鞋擦走廊、冬天不让穿棉袄、不给铺褥子等。如果不“转化”，整个监区不让吃饭来胁迫法轮功学员，还逼迫学员每天看污蔑法轮功的材料，每天写污蔑法轮功的认识，给犯人施压，利用犯人偷偷往法轮功学员的鞋里塞写有污蔑法轮功或大法师父的字。

在长期精神及肉体折磨下，很多人身心俱伤。以下是部分案例：

## 巨玉霞被迫害得不能自理、几近失明

邢台法轮功学员巨玉霞被河北女监迫害得不能自理，走路被两人架着。家人多次去监狱要人，狱警置之不理，还逼迫巨玉霞给家人写信说自己一切都好、不要再闹等。

巨玉霞及丈夫张宏谦都已年逾六旬，居住在河北省邢台市宁晋县四芝兰镇南迁善村。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丈夫张宏谦的私人诊所在正常营业的情况下，一群身着便衣的警察，没有出示任何证件，强行把患者驱散，把巨玉霞、张宏谦及儿子张跃星强行绑架到宁晋县徐家河派出所。并在他们家里非法搜查，东西翻得一片狼藉，抄走八万多现金真相币，一箱大法书和师父的法像。

四月二十三日，警察对巨玉霞的一家三口非法实行“监视居住”。七月六日下午，身穿便衣的

警察又一次闯入张宏谦家中，以检察院问话为由，绑架巨玉霞一家三口。一家人被带到宁晋县医院，强行做体检。当晚，丈夫张宏谦和儿子张跃星被非法关押在宁晋县拘留所，巨玉霞被非法关押在邢台监管医院。八月二日，张跃星以“取保候审”形式回家。十月中旬巨玉霞被非法关押在邢台市第一看守所。

二零二三年二月中巨玉霞、张宏谦分别被非法关押在宁晋县看守所和邢台市第一看守所。五月二十二日，宁晋县法院非法枉判张宏谦有期徒刑三年缓刑四年，并处罚金一万元；非法判处巨玉霞有期徒刑七年六个月，并处罚金一万元。巨玉霞上诉邢台市中级法院。

五月二十三日，张宏谦被办理“取保候审”回家，刚回家时整个人不成样子，全身各处严重肿大，尤其下体器官肿大如皮球，使人不忍直视，回家后在家治疗，病情有所好转，但依旧没有精神，骨瘦如柴，身体虚弱至极，脑子迟钝，偶尔糊涂，时常摔倒。巨玉霞上诉到邢台市中级法院，六月二十六日，邢台市中级法院法官王佳培剥夺律师辩护权，中级法院对巨玉霞非法维持冤判。

七月五日，律师在邢台市监管医院会见了巨玉霞，得知她病情严重，症状是腿部、眼部等处肿大，头部眩晕，全身无力，眼睛看不清楚，一只眼睛睁不开，另一只眼睛视力日渐下降，感觉要失明，且被医生告知有尿蛋白流失，生活已然无法自理。

## 张月芹遭酷刑及药物迫害

唐山市法轮功学员张月芹多年遭中共人员迫害，她曾两次被中共法院非法判刑，在狱中遭酷刑折磨及药物迫害，致使她身体极度消瘦、精神不振，不能正常进食。张月芹老人出狱回家后身体也未好转，于二零二四年四月十日在痛苦中离世，终年七十多岁。

张月芹是唐山市肉联厂的退休

职工，原来一身是病，最严重的是肾炎。为治病跑了好多医院，都没见效。炼法轮功后，全身的病都好了，再没花一分钱医药费，而且脾气也变好了。老伴何益兴曾是唐山电厂多年的汽车队长，待人真诚，工作勤恳，是有口皆碑的好人。

二零零八年七月十日上午八点左右，唐山市路北公安分局国保大队队长陈虹，带领国保大队和钓鱼台派出所十来个警察，闯到唐山电厂小区何益兴、张月芹家，撬坏门锁，但没打开防盗门，随后叫来两辆消防车，从南北阳台架云梯到六楼，砸碎玻璃后破窗入室，抄家抓人，抢钱抢物。同一天，警察还绑架了他们的小女儿何艳和女婿孙锋利。知情的当地百姓，纷纷切齿痛骂：“什么警察？比土匪还土匪！”后唐山路北法院直接下达非法判决书，非法判何益兴有期徒刑七年，张月芹五年，孙锋利三年。

张月芹遭非法判刑后，被非法关押到河北省女子监狱十四监区（入监队），狱警用电棍电击她，电她下身、逼她站在烧糊的板子上。

后来狱警将张月芹转到六监区，当时的教导员吴红霞指使值班人员用针扎她，细针用完了用粗针，还打她耳光，直打到行恶者手腕疼的打不动了。后来狱警又令其它监区的邪悟者二十四小时轮番对张月芹洗脑，有时到夜间十二点，有时到凌晨四点。

三个月后，狱警看张月芹还不放弃信仰，又四天四夜不许她睡觉，直到她昏倒在地。之后又将她关进攻坚组，继续迫害数月，但还是无法“转化”她，又将她关回到六监区。

二零一一年六月，河北女监各监区又成立邪恶“转化”班，狱警当时扬言要“转化”张月芹。

现被非法关押在河北女监的法轮功学员

现在被非法关押在河北女监的还有唐山的耿福霞（被枉判八年）、钱淑娟、张志兰，张家口的张秀玲、张霞、幸光花，沧州的孙淑杰等多位法轮功学员。◇